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普卫健疾妇〔2024〕6号

关于设立普陀区丙型病毒性肝炎社区诊疗点的通知

区内各医疗机构：

根据《上海市消除丙型肝炎公共卫生危害行动工作方案（2022-2030年）》（沪卫疾控〔2023〕17号）的文件要求，为了进一步便利丙肝患者用药，减轻患者的经济负担，我区开展丙肝患者社区便捷用药“2+X”模式，即以两家丙肝定点医院（上海市同济医院和普陀区中心医院）为核心，带动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参与构建普陀区丙肝患者抗病毒治疗网络。根据患者需求，遴选了6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作为丙肝患者社区诊疗点（具体名单见附件）。

区内各医疗机构发现的丙肝患者可由定点医院定诊后，根据患者需求，转诊至以上社区诊疗点开展后续丙肝随访治疗，以减

轻患者经济负担，促进患者治愈。

特此通知。

附件：普陀区丙型病毒性肝炎社区诊疗点名单

上海市普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7月30日

附件

普陀区丙型病毒性肝炎社区诊疗点名单

社区	提供服务形式
长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社区门诊
甘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丙肝延伸处方服务
桃浦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丙肝延伸处方服务
真如镇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丙肝延伸处方服务
石泉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丙肝延伸处方服务
宜川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丙肝延伸处方服务

